

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38 元（含税），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。

●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● 公司未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●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6,000,116,389.74 元。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，公司 2025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38 元（含税），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,438,017,390 股计算，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,206,446,608.20 元（含税），占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96.65%。

公司 2025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，公司将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

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。

二、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 7,172,314,781.50 元，占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243.28%，未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项 目	2025年度	2024年度	2023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	3,206,446,608.20	1,265,702,608.50	2,700,165,564.80
回购注销总额	-	-	-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3,317,460,414.07	2,803,794,005.71	2,723,144,440.27
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			6,000,116,389.74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1）			7,172,314,781.5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2）			-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3）			2,948,132,953.35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4）=（1）+（2）			7,172,314,781.5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			否
现金分红比例（%）（5）=（4）/（3）			243.28
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%			否
是否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		否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的情况说明

报告期内，公司拟派发现金分红总额 3,206,446,608.20 元（含税），占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96.65%，占期末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的 53.44%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经营发展情况、现金流量状况及未来的资金需求，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。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28.59%，资产负债率显著低于行业平均水平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不会对公司偿债能力、融资能力产生重大影响。公司不存在未使用完毕的

募集资金,不涉及过去 12 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以及未来 12 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。

四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,该方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《君正集团未来三年(2025—2027 年)分红回报规划》的有关规定,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。

五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财务状况、未来资金需求、业务发展需要和股东投资回报等因素,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。

(二)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5 日